

童學同樂·《兒童權利公約》推廣計劃

「童」你創造《兒童權利公約》填色比賽

報名表格

參加者資料：

中文姓名： _____ 英文姓名： _____
性別： _____ 年齡： _____
就讀學校(中文)： _____ 就讀年級：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聯絡電郵： _____
監護人/家長姓名： _____ 監護人/家長電話： _____
聯絡地址： _____

(請完整填寫，以便通知領獎等事宜)

截止遞交作品日期：2022年10月17日 (郵寄作品以郵戳日期為準)

請掃QR code 了解更多比賽詳情



比賽條款及細則：

1. 每位參賽者只可遞交一份作品。
2. 參賽作品一經提交，不論得獎與否，一概不予發還及不可作任何修改。
3. 參賽者可用水彩、蠟筆、彩色筆、鉛筆等素材進行創作，惟不可刪去附上的圖案。
4. 參賽者必須平面創作，凡不合尺寸、摺曲、拼貼、立體創作或使用電腦合成，一律不予評審。
5. 參賽者必須以A4(210 x 297mm)紙格式遞交作品正本。
6. 參賽作品不得含有暴力、色情、誹謗、不良用語、令人不安、商業宣傳等內容。
7. 以上填寫之個人資料只會作是次比賽聯絡之用，主辦機構不會將資料轉移或作其他用途。在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下，你有權查詢或更改其個人資料。相關活動結束後，如資料無須保留，將全部銷毀。
8. 參賽者須保證所有填寫或提供之資料真實正確，不能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者之資料。如有抄襲、不實或不正確資料，參賽者將被取消參賽資格，並保留追究之權利。
9. 參賽作品的版權屬參賽者所有，惟參賽者一經提交參賽作品，即同意九龍社團聯會青年義工團(主辦機構)可以在任何本會的活動中宣傳、展覽、刊登、出版、使用、複製及派發其參賽作品而毋須再次徵求參賽者同意或支付任何費用。
10. 得獎者同意主辦機構公佈其姓名、年級和所屬學校，以作展覽、宣傳及推廣之用。
11. 主辦機構有權決定取消、修改或暫停比賽，毋須另行通知。
12. 主辦機構保留是次比賽一切事宜之最終決定權及修訂本比賽規則之權利。
13. 報名表格一經提交，即表示參賽者完全同意並遵守以上參賽條款及細則。

主辦

必
九龍社團聯合會
青年義工團

童學同樂



《兒童權利公約》推廣計劃

主題：以「愉快學習」為題創作，盡顯出不論以線上教學還是實體授課
都能享受學習的樂趣，保障兒童的各項權利。

